

# 凝心聚力踏新征程

## ——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记者 俞晓萌  
通讯员 王卓雅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召开后,全市司法行政系统以高度的政治自觉,采取多种形式,迅速兴起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热潮,把全会精神落实到法治淮北建设具体实践,以法治领域改革引领和保障全市高质量转型发展。

聚焦“政治忠诚”立足点,促进学深悟透。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把学懂弄通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持续做好全会精神的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团结带领全市司法行政干警和法律服务工作者深刻领悟全会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兴起学习热潮。市司法局组织县区司法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立足自身职能,紧紧围绕立

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改革要求,形成具体落实举措70余条,切实把贯彻落全会精神的实际成效转化为服务淮北高质量转型发展 的生动实践。

找准“服务大局”着力点,完善法治体系。立足淮北实际,积极探索创新述法形式,完善民主评议、结果运用等制度机制,开展“小切口”法治督察,压紧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持续提升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水平,深入实施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全面推行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推行“综合查一次”制度,建立健全跨部门、跨区域、跨层级的行政执法协作机制。持续推行包容审慎执法,深化“减证便民”,更好服务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

紧扣“司法为民”发力点,凝聚法治资源。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广“一杯茶”调解工作法,建立“一站式”矛盾纠纷化解平台,推动建立市、县(区)、镇(街道)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与综治中心、群众来访中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等平台融合建设,集成信访处置、矛盾化解、非诉服务、公共法律服务、司法救助、心理咨询等功能,推动群众化解矛盾纠纷“最多跑一地”。健全覆盖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深入开展“法援惠民生”活动,全面实施法律援助申请人个人诚信承诺,推动法律援助应援尽援、应援优援;不断拓展创新公证业务,开展“公证减证便民提速”“公证进社(园)区”活动等,提高公证法律服务的便利性、可及性;切实增强司法鉴定质量和公信力,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大对违法

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踩稳人才发展“新鼓点”,优化法治队伍。与全市高校在“推进法治淮北建设、打造和提升人民调解品牌、加强普法与依法治理”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培养更多的优秀法律人才,助推我市法治建设高质量发展。组织全市律师、公证员、仲裁员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常态化开展“法律服务进万企”“法治体检”“服务实体经济”“律企携手同行”等护航企业法治专项活动,推进企业合规法律服务工作,为企业提供全周期优质高效法律服务,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有序推进“法律明白人”培育工程,充分发挥“法律明白人”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法治引领作用,为乡村振兴战略,推进法治乡村建设提供法治人才保障。

# 我市“三管齐下”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



“普法夜市”集中宣传。

■摄影 通讯员 徐敬操

■通讯员 杨永照

本报讯 “八五”普法规划实施以来,我市不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运用国家“千万工程”经验,把选树“法律明白人”培育、深化立体普法宣传、强化普法阵地建设作为重要抓手,为淮北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注重挖掘培育,提高法律明白人“含金量”。注重从村“两委”干部、人民调解员、网格员、“五老”人员、退伍军人、致富能手、选派干部等人员中优选,从政治觉悟高、社会责任心强、懂法律知识等人员进行挑选,从德能勤绩廉和听取群众意见等人员进行精选,做到选出的“法律明白人”选得准、用得上、找得到。目前全市共选拔出“法律明白人”3084名。

深化立体宣传,扩大精准普法“影响力”。深化媒体宣传,充分发挥“传得开、叫得响、可持续”的“淮北普法”新媒体普法矩阵

阵,在淮北市传媒中心开设《法治时空》《法在身边》等栏目,分别累计播放90余期、600余期,在《淮北日报》等媒体开设专题专栏。拓宽社会宣传,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443个村法治阵地、公共宣传栏等阵地进行普法、创新文艺宣传,先后拍摄《雨后出嫁的新娘》《老规矩》等,组织“法治文艺列车”深入厂矿企业、农村(社区)宣传。强化政府宣传,组织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参与旁听庭审活动。

强化阵地建设,形成法治基地“强磁场”。依托“一杯茶调解法”“零距离调解法”“百姓说事点”等160余个调解组织和518个“百姓说事点”,发挥调解品牌的阵地优势。创新打造以梧桐村等为典型的新型农村(社区)基层阵地建设,充分发挥隋唐运河古镇和市法治宣传教育基地等2个省级基地作用,积极打造10个“法治口袋公园”等进行普法,切实让法治宣传阵地“热起来”。

## 法治进校园 平安护成长

9月2日,相山区司法局三堤口司法所工作人员走进淮纺路小学课堂,开展“开学第一课”法治进校园活动,进一步推进校园法治建设。

司法所工作人员通过以案释法,深入浅出讲解《宪法》《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以及防范校园欺凌等法律知识,用一个个典型案例生动诠释了遵纪守法的重要性和违法犯罪的严重后果,引导青少年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摄影 通讯员 张娜



## 烈山区法律援助中心: “案卷评查+专项行动” 推动法律援助提质增效

■通讯员 孙丹红

本报讯 今年以来,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法律援助工作,烈山区法律援助中心将案卷质量评查工作与“党纪学习教育”“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等专项行动相结合,通过定期召开疑难案件分析会、“以干代训”等方式,促进法律援助工作进一步提质增效。

为确保评查程序化,烈山区法律援助中心精心安排,组织参与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律师学习《刑事、民事行政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同行评估规则》。安排部署案卷质量评查工作,制定评查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评查程序和评查内容,选取专业水平高、理论经验丰富的人员成立评查小组,确保案卷评查工作评出水平、评出质量、评出效果。

按照《刑事、民事行政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同行评估规则》,评查小组通过调阅案卷材料、向受援人及办案律师了解情况等方式,逐项对案件办理过程中主要证据材料是否完善、是否有阅卷记录、是否能够及时会见约见、是否按时参加庭审,以及是否积极参加法庭调查、质证、辩论等各个环节,承办人的书面法律意见适用法律是否准确等内容进行全面梳理“号脉”。同时,对案卷评查中发现的问题与扣分情况逐一登记,列出问题清单,提出评查意见,审定评查结果,做到底数清、情况明。

此外,坚持问题导向,认真总结反思,深刻查找原因,明确短板弱项。对共性问题,深入分析、找准症结,健全长效预防机制;对具体问题,反馈给办案律师,及时整改到位,推进评查实效化。

## 烈山区司法局 助推法治化营商环境再优化

■通讯员 马倩

本报讯 今年以来,烈山区司法局充分发挥普法宣传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中的重要作用,紧扣企业发展需求,坚持普法先行,努力营造安商护商兴商的社会环境,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用浓厚法治宣传氛围助推全区营商环境大提升。

精准普法,突出重点内容。聚焦《民法典》《安徽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淮北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与营商环境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提高企业和公众的法律意识。选取典型的涉企案件,通过“以案释法”的方式,结合与大家生活息息相关的热点问题展开丰富解读,提高企业和公众的风险防范能力。今年以来开展普法活动走进企业9场次,开展专项普法活动12场次。

线上延伸,创新普法形式。利用烈山“南湖之声”电台宣传与企业职

工生产生活紧密联系的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张贴宣传海报、发放宣传彩页、LED屏播放宣传视频、流动调解车播放宣传语音等方式,扩大普法覆盖面。设立法律咨询热线和服务窗口,安排值班律师为企业、职工及广大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及维权指引等“一站式”优质法律服务,切实维护企业和广大职工的合法权益。

多方联动,凝聚普法合力。加强与其他区直部门协作配合,开展联合执法检查,规范企业经营行为,同时向企业宣传法律法规,提高企业依法经营意识。联合烈山开发区管委会、北方之光律师事务所共同组成法律服务团,有针对性地开展“送法暖民企”“法治体检”等活动,为企业全方位“诊断”,切实帮助企业解决法律困惑,走出法律困境。今年以来,对辖区企业进行法治体检3次,梳理法律风险点2个,提出法律意见建议5条。

## 织密多元化解“一张网”

■记者 俞晓萌 通讯员 周立业

本报讯 近年来,杜集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深化诉源治理,通过“三个转变”,不断推动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现代化建设。今年以来,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及其他调解组织开展矛盾纠纷排查300余次,成功化解矛盾纠纷592件(其中信访案件44件),调解成功率95%以上。

推动前端排查,转“被动就班”变“主动作为”。杜集区建立以村干部、网格

员、人民调解员、驻村民警为骨干,以“法律明白人”、党员志愿者等为辅助的“4+N”矛盾纠纷排查队伍,常态化开展定期排查,严格落实“村级每周一次、镇级每半月一次、区级每月一次”的矛盾纠纷排查制度,主动上门“找矛盾”而不是坐在室内“等矛盾”,做到关口前移、防范为先。矿山集街道杜集社区创新设置“红板凳议事会”,组织社区党员、志愿者积极参与矛盾纠纷排查、收集矛盾纠纷线索,更是将“流动红板凳”搬到群众家中,通过拉家常的方式收集矛盾纠纷隐患。

强化中端化解,转“按部就班”变“深耕善治”。巧用分级化解模式,发挥区、镇

## 下好社会治理“一盘棋”

(街道)、村(社区)三级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作用,简易纠纷化解在小组、一般纠纷化解在村(社区)、复杂纠纷化解在镇(街道)。依托百姓评理说事点、书记说事室、农家法治书屋等阵地,发挥“三官一员一律”作用,多方力量协商议事,化解矛盾纠纷。善用法律服务资源,发挥依法解纷作用,在村级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将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12348安徽法律网等予以公示,部分中心可以直接与市法律援助中心律师视频连线,将司法服务触角延伸至基层治理末梢,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重视末端教化,转“一元治理”为“共

享共治”。矛盾纠纷化解完毕,回访当事人满意,并不是终极目标。通过“法”与“德”的育化,提升群众法治素养和道德水平,从根源上减少矛盾纠纷的滋生,才是最终的目的。杜集区抓住法治教育关键点,建立以“三官一员一律”为主、“法律明白人”为辅的普法宣传队伍,壮大普法志愿者力量,开展法治宣传、法治讲座、法治知识比赛、“以案释法”等活动,不断提升群众的法治素养。抓准德治培育着力点,朔里镇段庄村以乡村振兴超市为平台,将志愿服务、见义勇为、孝老爱亲、善行义举、红白事简办等内容纳入积分兑换管理,引导群众移风易俗、弘扬美德。

## 相山区司法局积极推进 公共政策兑现和政府履约践诺行动

■通讯员 单泽平

本报讯 近期,相山区司法局加大摸排力度,对全区营商环境中公共政策兑现和政府合同协议履约践诺存在问题进行排查,针对存在的兑现不及时、兑现不全面等问题,集中解决,为推动相山高质量发展创造更加优良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继续推进清单化,对公共政策未兑现、合同协议未履行情况,按照“全覆盖、无遗漏”要求逐项核准核实、分析研判,形成问题清单、兑现履约清单,做到所有问题系统归集,涉及政策一一明确,依法依规全面化解。建立健全政策梳理、台账管理、沟通联系、督查督办等常态化工作机制,积

极对接各问题的责任单位,打通双向沟通联系渠道,做到信息共享,推进各类问题清单化、闭环式及时有效解决。为确保实质性解决问题,相山区司法局对接责任单位,要求明确兑现履约时间,定期通过电话回访等形式督促责任单位积极兑现政策和协议。

截至目前8月底,共排查问题26个。其中,涉及政府与市场主体依法签订合同协议数14个,涉及资金445.0197万元,已全部兑现;涉及“六稳”“六保”以及助企纾困等优惠政策问题数7个,涉及资金33.2671万元,已全部兑现;涉及政府公共政策兑现问题数5个,涉及资金924.6576万元,已兑现507万元,未兑现417.6576万元,已限期兑现。